

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班際體育競賽

一年級組運球 競賽辦法及規程 0324

一、宗旨：推展正當休閒活動，增進身心健康，培養學生手眼協調能力，強化體適能，並養成學生從運動中學習團隊合作的良好習慣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本校學務處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本校體育組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一年級同學，以班級為單位。

五、比賽日期：110 年 04 月 8 日星期四 09：30～10：10（第二節）。

六、地點：本校信義樓籃球場。

七、賽制：以各班共同完成任務為原則，不進行排名。

八、獎勵：完成任務之班級頒發獎狀乙張及榮譽點數以資鼓勵。

九、活動辦法：

（一）項目：籃球運球（單手）。

（二）規則：完成籃球運球 20 次，左手或右手皆可，運球高度至少超過膝蓋，即可累計 1 次。

（三）組隊：

1.人數：全班參賽，每班出場人數以該學年學生數最多之班級為原則，每隊人數最多以 27 人為限，人數不足之班級可重複遞補，以一次為限，男生最多遞補至 16 人。

2.各班所有學生均下場參與（除身體不適和特殊狀況學生，請於活動開始前提出）。

（四）進行方式：

1.每班呈兩條龍隊型，按照棒次依序派出一位學生跑至運球得分區進行運球，累計次數達到 20 次該生即可過關，獲得提示拼圖一個，帶回至起點後下一棒再出發，以此類推，直到取回所有拼圖。

2.解任務：最後一棒過關後將獲得任務卡，請各班導師協助學生完成該班拼圖，依任務卡上提示帶領學生找到寶物藏身之處共同完成任務取得寶物。

十、其他注意事項

（一）各班最後一棒選手請穿上號碼衣（號碼衣由學校準備）。

（二）至比賽場地後，於各班預備區就位（請參閱附件），裁判將進行人數清點確認，即開始進行活動。

（三）請各班級提前 10 分鐘進行暖身活動，避免耽誤活動時間或造成運動傷害。

（四）若運球過程中球掉了，自行撿回後即可繼續運球。

（五）遇雨天時，活動場地將改至晨希館二樓。

十一、本規程呈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：

校長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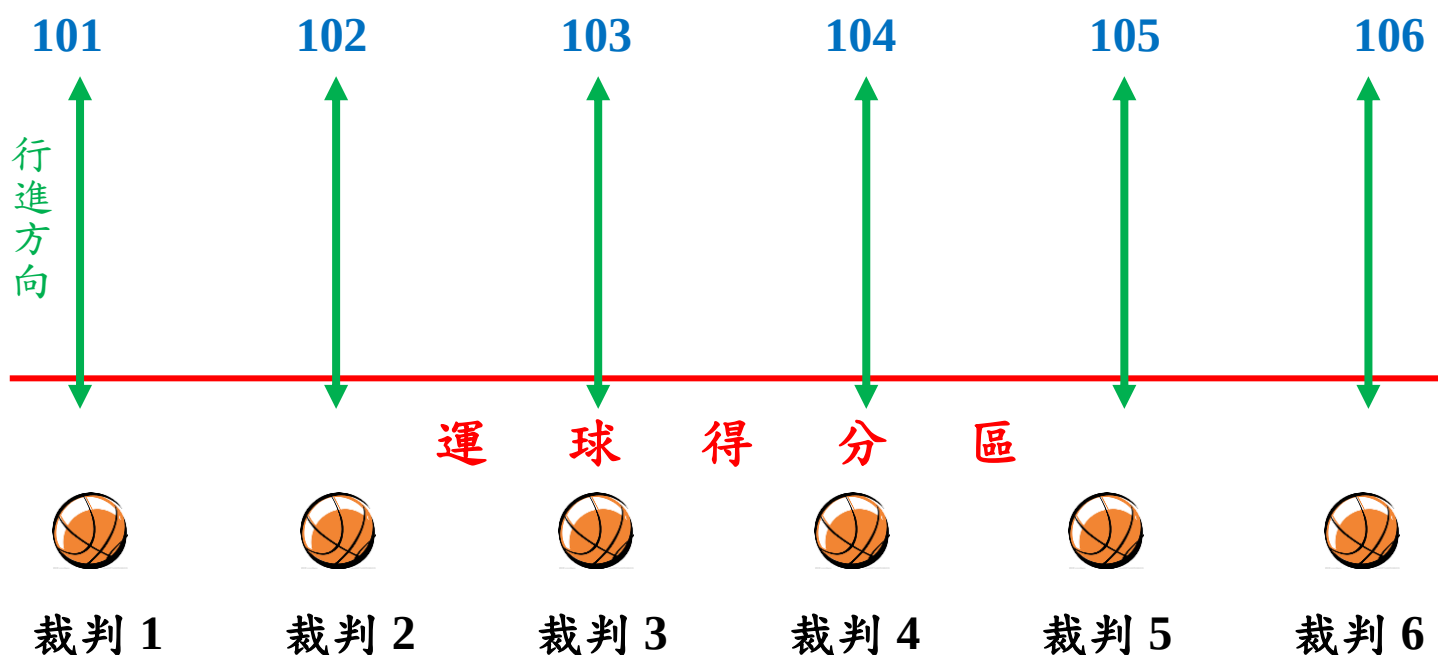
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 109 學年度班際體育競賽

一年級組運球 班級位置圖 0324

教務處

輔導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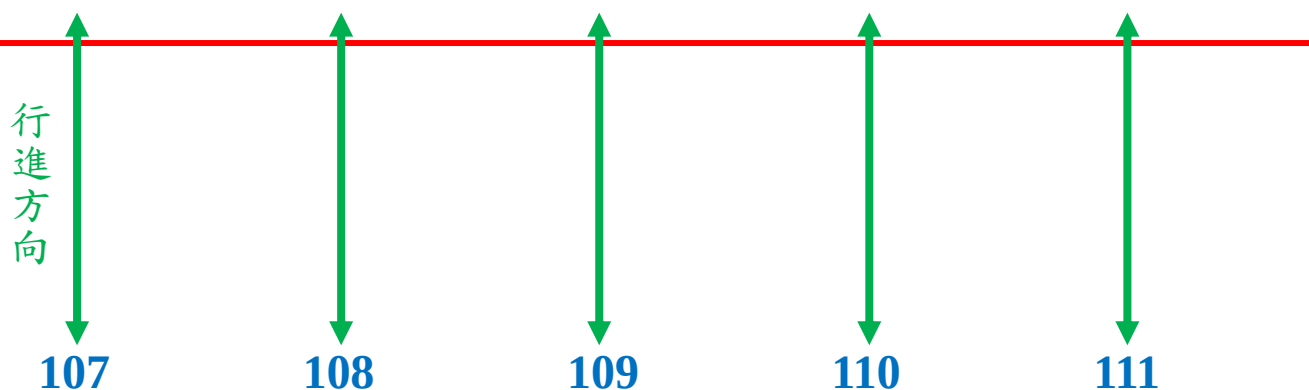
預 備 區 (每 班 呈 兩 條 龍)



裁判 7 裁判 8 裁判 9 裁判 10 裁判 11



運 球 得 分 區



預 備 區 (每 班 呈 兩 條 龍)

晨希館

